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封面）

**自评单位：邵阳市矿山救护支队（邵阳市公共安全抢险队）**（单位公章）

日期：2021年6月18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市矿山救护支队属市财政全额拨款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国家一级矿山救护队，主管单位为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煤矿及非煤矿山应急救援新技术、新方法、协助主管部门制定矿山应急救援发展规划；承担邵阳市辖区内煤矿及非煤矿山企业应急队伍建设及管理、设施设备储存监管等业务技术指导；承担邵阳市公共安全应急救援；承担邵阳市煤矿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协调企业救援队伍；根据上级指令，承担湖南、广东、广西等地的矿山排水抢险救援工作；承担应急救援知识教育、培训和演练；承担煤矿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技术服务和预防性安全检查及执法检查；承办国家、省、市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我单位有职工52人，内设办公室、战训科、法规宣教科、财务装备科、特勤大队、直属大队。

（二）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内容及范围为人员工资、公用支出和专项支出，包括“培训、训练费”、“救护装备维修维护费”、“”“基地建设”等应急救援建设方面的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收入1816.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4.90万元，其他收入53.0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38.33万元。

2020年经费支出1728.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6.02万元，项目支出1012.63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9.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4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30.0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48万元。

**（二）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6.0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1.2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69.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3.63万元；资本性支出1.72万元。

资金通过财政实行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务审批制度和审批程序层层把关。“三公经费”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22万元；公务接待费0.88万元，因公出国境费为0。公务接待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陪餐人数，本单位按照厉行节约的管理思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三）专项支出**

1.2019年我单位专项资金支出1012.63万元。具体开支情况为：应急管理项目5.27万元（含应急救援装备采购5.27万元）；特种设备、车辆维修维护费用30.85万元；基地建设资金976.51万元，已按合同支付工程款项，此项目正处于验收审计结算阶段。

1. 根据我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市政办发〔2015〕4号）文件要求，我单位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单项次1000元至20000元的报支队负责人审批；重大项目开支(如购买救援设备或开展全队性活动需经费20000元以上)必须经队委研究决定，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确保每笔款项用到实处。

三、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的资产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车辆、办公设备、办公桌椅、空调及水泵、呼吸器等救援装备。根据《邵阳市矿山救护支队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规定，固定资产采购必须按制度执行，由单位财务装备科负责，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以上的采购项目严格按照采购程序报批。日常办公用品坚持按照“统一管理、按需分配、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由办公室统一调配，建立台帐，所有固定资产都登记入账，做到帐实相符，帐物相符。对因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损坏、损失的，要追究管理、使用人员责任，区别情况作出处理。年底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查，核准数量，及时作好固定资产价值的增减处理，对盈亏要查明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及时向单位队委报告。

1.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邵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1〕2号），我队对单位的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了自评，形成该评价结论。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单位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和会计基础工作日益完善，按规定要求认真完成了2020年度的预算和决算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执行效果。但仍存在部门预算编制不太科学、不太精准，预算管理欠规范等问题，须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为90.6分。

1. 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

1、2020年抢险出动8次，出动指战员126人次，参加处理了洞口县平溪江“4.10”落水、邵东市黄家坝水库“5.28”放水闸钢丝绳断裂、新邵县大新镇栗滩社区“6.5” 塌方、国网邵阳供电公司资洲变电站“6.10”内涝抢险排水、邵阳县谷洲镇罗塘水库“7.16”落水、新宁县回龙寺镇夫夷江“9.26”落水、雪峰山隧道“10.24”起火、耒阳市源江山煤矿“11.29”透水等事故，实现了建队60年安全救援无自身伤亡的佳绩，履行了“有警必接，有险必抢，闻警即到，速战能胜”的社会服务公开承诺。

2、2020年成功参加5次联合演练和市公安局水上追逃联合预演4月29日参加湖南省电力公司、邵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在邵阳联合举办防汛救灾专题演习，共出动指战员28名，投入大流量潜水泵、水上救援飞翼、冲锋舟、橡皮艇等水域救援装备参与演习；5月25日参加邵阳市2020年防汛抢险军地联合演练，共出动指战员10名；6月5日晚跨区域参加湖南长沙市防涝排渍应急演练，出动指战员15名，投入大流量潜水泵、发电车等抢险排水救援装备参与演习；6月23日参加大祥区政府、区安委会主办的非煤矿山应急救援演练，我队出动18名指战员，投入2台运兵车、破拆工具、医疗急救等专业救援装备参加演练；7月16日参加邵阳县政府主办的非煤矿山应急救援演练，我队出动20名指战员，投入运兵车、BG4正压氧气呼吸器、安全环境检测仪器、医疗急救等专业抢险救援装备参加演练。

七、存在的问题

一方面，我单位属于公共应急救援队伍，存在很多突发情况需要出动单位人员和装备，导致应急救援费用和差旅费用使用数额存在不确定性，资金缺口较大，另一方面因财政预算内社会保障缴费资金的缺口较大，存在串用指标的问题。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加强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及能力。

（二）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及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三）进一步加强对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用途使用，坚决做到专款专用。